



SF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104條獲認可之集體投資計劃)

(股份代號：2191)

由

順豐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

發布公司通訊¹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07A條²，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順豐房託」）將以電子方式向其基金單位持有人³發布日後的公司通訊，並僅應基金單位持有人的要求向其寄發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就此而言，以下安排將於發布公司通訊的新安排的通知信函刊發日期起生效。

安排

1.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⁴

順豐房託將以電子方式（通過電郵）向其基金單位持有人個別地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如果順豐房託沒有收到基金單位持有人的電郵地址或其提供無效的電郵地址⁵，順豐房託將以印刷本形式向其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連同一份索取基金單位持有人有效電郵地址的要求表格，以便將來以電子方式發布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2. 公司通訊

順豐房託將在順豐房託網站 (www.sf-reit.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上發布公司通訊。

順豐房託將於公司通訊刊發日期通過電郵方式或郵寄方式（在順豐房託沒有獲取基金單位持有人有效的電郵地址時）向基金單位持有人發送公司通訊網站版本⁶的刊發通知，該通知將同時提供英文及中文版本。

向順豐房託提供基金單位持有人的電郵地址

為了可透過電郵進行電子通訊，順豐房託建議其基金單位持有人隨時向順豐房託的基金單位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基金單位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發出合理書面通知，或發送電郵至 sfreit2191-ecom@hk.tricorglobal.com 向順豐房託提供其電郵地址。

基金單位持有人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若順豐房託沒有收到基金單位持有人的電郵地址或其提供無效的電郵地址，順豐房託將按照上述安排行事。如果順豐房託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至基金單位持有人提供的電郵地址而未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順豐房託將被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索取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如基金單位持有人希望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或因任何原因而難以登入順豐房託網站，順豐房託將於接獲基金單位持有人向基金單位登記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提出的書面要求，或透過電郵發送至 sfreit2191-ecom@hk.tricorglobal.com 的書面要求後，將日後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免費寄發予該基金單位持有人。

請注意，基金單位持有人以印刷本形式收取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偏好選擇將一直有效，除非被撤銷或取代，或直至於順豐房託各個財政年度末屆滿（以較早者為準）。如果基金單位持有人希望繼續收到日後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則需要再作書面要求。

向非登記基金單位持有人⁷發布公司通訊

如非登記基金單位持有人希望收取刊發通知的網站版本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印刷本，非登記基金單位持有人應聯絡代其持有基金單位的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以作出必要安排。

附註：

1. 「公司通訊」指順豐房託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基金單位持有人參照及／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年度賬項連同獨立核數師報告、(b)中期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2. 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在符合所有適用法律及規則的情況下，上市規則第2.07A條規定上市發行人必須採用電子方式發布公司通訊。
3. 「基金單位持有人」指順豐房託基金單位的持有人。
4.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任何涉及要求順豐房託的基金單位持有人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順豐房託的基金單位持有人權利的公司通訊。
5. 基金單位持有人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如果順豐房託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至基金單位持有人提供的電郵地址而未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順豐房託將被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6. 「網站版本」指在順豐房託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發布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
7. 「非登記基金單位持有人」指該等持有順豐房託的基金單位並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人士或公司，並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時向順豐房託發出通知，表示希望收取公司通訊。

致：順豐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順豐房託」）
經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提供電郵地址及／或要求提供公司通訊¹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²的印刷本

基金單位持有人³的資料：

姓名（英文）	:	
姓名（中文）	:	
電郵地址 ^{5, 6}	:	
電郵地址 ^{5, 6} （再次輸入）	:	
聯絡電話號碼	:	

請僅於下列其中一個空格內劃上「X」號⁷（適用於以印刷本形式收取公司通訊）：

	僅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英文印刷本；或
	僅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中文印刷本；或
	同時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印刷本；或
	取消之前就收取日後所有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印刷本的要求（如有）。基金單位持有人可於順豐房託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查閱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線上版本或將以電郵收取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電子版本（視情況而定）。

地址： _____
(請用正楷填寫)

聯絡電話號碼： _____

日期： _____ 簽名⁸： _____

附註：

1. 「公司通訊」指順豐房託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基金單位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年度賬項連同獨立核數師報告、(b)中期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代表委任表格。
2.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指任何涉及要求順豐房託的基金單位持有人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基金單位持有人權利的公司通訊。
3. 「基金單位持有人」指順豐房託基金單位的持有人。
4. 若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合併為一份文件，順豐房託則把含有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的印刷本寄發予要求收取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之任何一個版本的印刷本的基金單位持有人。
5. 基金單位持有人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如果順豐房託沒有收到填寫完整的表格或基金單位持有人提供無效的電郵地址，則將以印刷本形式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連同一份索取基金單位持有人有效電郵地址的要求表格，以便將來以電子方式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如果順豐房託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至基金單位持有人提供的電郵地址而未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順豐房託將被視為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6. 如提供多個電郵地址，順豐房託將僅採用所述第一個電郵地址。
7. 請閣下清楚填妥所有資料。如未有在任何一个空格或在超過一個空格劃上「X」號，順豐房託將保留視此要求為無效的權利。
8. 倘以聯名方式持有任何順豐房託的基金單位，則所有聯名持有人或名列順豐房託基金單位持有人登記名冊的首名聯名持有人須於本表格上簽署，方為有效。
9. 此要求將一直有效，除非被撤銷或取代，或直至於順豐房託各個財政年度末屆滿（以較早者為準）。如果基金單位持有人希望繼續收到日後公司通訊及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則需要再作書面要求。
10. 為免存疑，任何寫入本表格內的特別指示均不獲受理。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包括但不限於，閣下的姓名、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閣下個人資料，以便以閣下所選之方式接收公司通訊。閣下的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提出。

經郵寄： 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經電郵： 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